

保定市财政局文件

保财社〔2019〕110号

保定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 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

各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冀财社〔2019〕117 号），现提前下达你区 2020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指标 万元（见附表）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中央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低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临时救助、孤儿基本生活保障（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）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，请将该项指标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 类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相关科目。

二、请按照《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0〕409 号）要求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

相关工作。待 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严格按照《中央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及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社【2017】58 号）规定的范围使用资金，专项管理，分类救助，统筹使用，分账核算。

三、请按照《中共河北省委、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冀发【2018】54 号）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四、请尽快盘活存量资金，加大消化结余力度，加快预算执行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0 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保定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12 月 20 日印发

附件1

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	项目名称	本次应下达
保定市合计	130600	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39551
市本级小计		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480
省直管县小计		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34237
涑水县	130623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3170
阜平县	130624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3670
定兴县	130626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0
唐县	130627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4489
高阳县	130628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0
涑源县	130630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4954
望都县	130631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829
易县	130633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3224
曲阳县	130634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3202
蠡县	130635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510
顺平县	130636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3744
博野县	130637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2147
涑州市	130681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505
安国市	130683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0
高碑店市	130684	1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793
其他县(市、区)小计		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4834
竞秀区	130602	3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541
莲池区	130606	3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740
满城区	130621	3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482
清苑区	130622	3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711
徐水区	130625	3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243
保定市高新技术开发区	130611	4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41
白沟	130605	4	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76